

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18年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对子公司增资情况）》（公告编号：2018-001），由于上述公告部分表述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公告标题部分：

更正前内容：“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对子公司增资情况）”

更正后内容：“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对参股公司增资情况）”

公告正文部分：

更正前内容：“（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将子公司贵州联圣建材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50,000,000.00元，即贵州联圣建材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00.00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6,500,000.00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更正后内容：“（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将参股公司贵州联圣建材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即贵州联圣建材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6,500,000.00 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分别为 143,726,049.05 元和 36,996,785.85 元。本次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16,5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 11.48%，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比例为 44.60%。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的规定，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后的《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对参股公司增资情况）》（公告编号：2018-004）将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我们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